

## 勞動部勞工保險局 函

地址：100232臺北市中正區羅斯福路1段4號

承辦人：顏勤恬

電話：(02)2396-1266 轉分機2701

傳真：(02)2341-0418

電子信箱：70214@ms.bli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保秘總字第1116001474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勞動部勞工保險局工友甄選簡章(含甄選履歷表)1份 (60014741A0C\_ATTCH10.odt)

主旨：本局現有工友職缺1名，貴機關工友(含技工、駕駛，下同)如有意願移撥至本局者，請依說明事項辦理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人員應為中央各機關學校現職之超額工友，意者請依甄選簡章規定備妥資料，於本(111)年9月30日前掛號郵寄本局秘書室總務科；倘逾期、資格不符、證件不齊或非現職超額人員者，恕不受理，應徵資料不予退還。
- 二、資格條件經書面審查合格者，擇優通知參加面試；經甄選錄取人員，由雙方機關學校依規定辦理移撥手續，並依本局通知日期到職任用。
- 三、詳情另公布於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事求人網頁，亦可至本局全球資訊網最新消息處查詢。
- 四、檢附本局工友甄選簡章(含甄選履歷表)1份。

正本：具超額工友之中央機關學校



副本：勞動部勞工保險局秘書室總務科

2022/08/18  
11:38:58  
電子公文  
交換章



裝

訂

線

